附件2

体检须知

为了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，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2.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3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请事先告知医护人员。

4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。为方便检查，请穿宽松便装，需要放射检查的请避免穿戴有金属的首饰及衣服。

5.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聘用。

6.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7.如对体检结果有异议，请按有关规定办理。